南投縣108學年度
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

承辦學校：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網址	備　　註
招生簡章公告		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網站下載 http://a61.ntct.edu.tw/bin/home.php 或至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輔導室索取	簡章請自行自本縣教育處及學校網站下載 或至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輔導室索取
競賽表現入班	報 名	108年3月25日(星期一)起至 108年3月27日(星期三) 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備齊資料及報名費向學校提出申
	審查結果通知	108年3月29日（星期五）	審查結果不受理複查
術科測驗入班	報　名	108年4月8日（星期一）起至 108年4月12日（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備齊資料及報名費向學校提出申請
	公告試場	108年4月18日（星期四）	公告於漳和國民小學網站 http://a61.ntct.edu.tw/bin/home.php
	測驗日期	108年4月20日（星期六）	
	錄取公告	108年5月2日（星期四） 下午5時以前	錄取名單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漳和國民小學網站 http://a61.ntct.edu.tw/bin/home.php
	成績複查	108年5月3日（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4時	可填表申請成績複查
	複查通知	108年5月6日（星期一）	
報　到		應於108年5月13日（星期一）下午4時前至本校報到	依報到通知單規定日期內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入班資格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108年1月4日南投縣國中小藝術才能美術班簡章審議通過

壹. 依據

一、藝術教育法及藝術教育法施行細則。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三、106年9月21日府教特字第1060199477號函函頒南投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實施要點。

貳. 目的

一、培育具有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施以專業性美術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以培植多元之藝術專業人才。

二、增進上述學生具備藝術認知、展演、創作及鑑賞之能力，以涵養學生美感情操，發展其健全人格。

參. 招生人數

一、招生人數：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每班學生人數不得超過29人，備取若干名，錄取名單以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定人數為準。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足額錄取。

(一)新生：

1. 招生班級數：108學年度三年級藝術才能美術班1班。
2. 招生人數：29人。(依實際達通過標準名額錄取)

(二)插班生：招考三升四年級插班生14名（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二、報名資格：

(一)新生：108 學年度南投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具備美術藝術才能優異特質之二年級升三年級學生。

(二)插班生：108 學年度南投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具備美術藝術才能優異特質之三年級升四年級學生。

肆. 報名時間及地點

即日起於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輔導室領取報名表，或由南投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下載。

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網站：http://a61.ntct.edu.tw/bin/home.php 下載。

一、報名時間：

（一）競賽表現入班報名時間：108 年 3 月 25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27 日（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審查時間：108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二）術科測驗入班報名時間：108 年 4 月 8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12 日（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二、報名地點：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

校址：54061 南投縣南投市文林路 16 號

詢問電話：049-2224087#105

伍. 入班管道

一、競賽表現入班：「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優先入班，額滿為止。未獲錄取者，得報名參加術科測驗入班。

二、術科測驗入班：「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

陸. 入班標準

一、報名申請競賽表現入班,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優先錄取入班，額滿為止。如有缺額，再招收術科測驗表現優異者。

二、競賽表現入班審查原則：依據教育部 106 年 6 月 21 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第七條規定,「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說明如下：

（一）政府機關（構）應為教育或文化主管行政機關。

（二）前三等獎項應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24 日期間，其所獲得之個人競賽獎項前三名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等之名次者。

（三）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之前三等個人獎，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且該國際性競賽證明需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四）持用國外所發證明文件者，需取得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文件證明，並繳驗有關證明文件(附中譯文件)。所備之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入班資格。

（五）各該類科競賽項目由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認定結果為準。

三、術科測驗入班方式為「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依術科成績總分由高至低，依序錄取入班至額滿為止。如總分數相同者，依平面繪畫、立體造型之成績高低排序錄取。

柒. 報名手續

一、報名時應檢附下列資料：

（一）填寫報名表(附件一)，貼妥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照片 2 張。

（二）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1 個(貼妥郵資新台幣 36 元，並請正楷書寫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該信封為寄發測驗結果用，信封書寫不清或未黏貼足夠郵資或其他原因導致無法收件者，恕不補發。

（三）繳交報名費新台幣 800 元。持有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鑑輔會（以下簡稱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書或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或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者，免收報名費（須繳驗證明文件：繳交影印本，正本驗畢發還）。

（四）報名競賽表現入班者，需檢附藝術才能傑出表現資料表(如附件二)並檢附藝術才能傑出表現之具體資料正本及影本各 1 份，正本驗證後歸還。報名術科測驗入班者，需檢附具藝術才能學生觀察推薦表(如附件三)。

（五）考生若曾於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3 月 24 日期間獲由教育或文化主管機關主辦且與所報考美術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前三等個人獎項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考生若經此項審核通過直接進入安置階段者，仍需繳納報名費。

二、身心障礙考生考場服務辦法：

（一）服務對象為領有本縣鑑輔會鑑定證明書之視障、聽障、肢障、情緒行為障礙及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影響閱讀、書寫能力之考生。

（二）申請考場服務需繳交「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特殊需求申請表」(附件七)及「**個別化教育計畫**」及「**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三）提供考場服務以不影響考試公平性為原則，且經過本縣鑑輔會邀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審定之。

三、報名完成後請領取入場證(附件六，報名競賽表現入班者無此證)。

捌. 術科測驗項目及日期

一、測驗日期：108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二、測驗時間：

日期	測驗時間	測驗科目
108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8:00-8:20	報　到
	8:30-10:00	**平面繪畫**
	10:30-12:00	**立體造型**

三、測驗地點：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

四、測驗評分項目：平面繪畫 60%、立體造型 40%。

五、注意事項：

(一)現場公布考題，畫紙、畫板統一供應，畫具自備。

(二)術科測驗採現場創作方式，除繪畫之用具及顏料自備外，其餘測驗材料由主辦學校提供，考生不得攜帶畫稿、書籍及非應試材料與用具入場。

(三)「平面繪畫」以蠟筆、水彩為主，可加用彩色筆、色鉛筆等輔助媒材。

(四)「立體造型」之材料（陶土）、工具由承辦單位提供。

玖. 申請成績複查

一、競賽表現審查結果於 108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通知，其審查結果不受理複查。

二、錄取名單及成績於 108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通知，並公告於漳和國民小學網站及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網站。

三、術科測驗成績複查日期：108 年 5 月 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逾時不予受理。

四、術科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六)請以正楷填寫完整並簽名，複查科目務必填寫詳實。

五、複查手續：申請複查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否則不予受理。

(一) 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附件六)親自到漳和國民小學辦理。

(二) 複查以一次為限，不得要求影印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三) 繳交複查費術科每科 100 元。

六、複查結果通知：108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

拾.錄取公告及報到

一、競賽表現入班錄取名單於 108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通知。

二、術科測驗入班錄取名單於 108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以前公告：

（一） 公告於南投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二）公告於漳和國民小學網站 http://a61.ntct.edu.tw/bin/home.php。

三、錄取者以書面個別通知於指定時間向錄取學校報到，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視同放棄入班資格，不得異議。

四、錄取學生報到不足額時，依備取順序依序通知備取生，並於指定時間 108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向錄取學校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入班資格，不得異議，備取期限至 108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止。

拾壹.附則

一、試場位置圖於考試前二天公佈於承辦學校，考試當日應攜帶測驗入場證（如附件五）(入場證遺失可於考試前向承辦學校申請補發)；每科測驗時間開始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應試。

二、身心障礙考生如對試務有特殊需求者，請務必於報名時檢具本縣鑑輔會鑑定證明書、個別化教育計畫或及需求申請表(附件七)(服務項目之提供以不影響整體考試公平性為原則)。

三、測驗過程如發生承辦學校無法解決之爭議事項，提交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裁決。

四、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決議辦理。

拾貳.本簡章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議通過，並經南投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附件一：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報名表。

附件二：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傑出表現資料表。

附件三：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觀察推薦表。

附件四：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成績通知。

附件五：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入場證。

附件六：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

附件七：南投縣 108 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特殊需求申請表。

附件一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報名表

入場證號碼（考生勿填）	

申請報考班別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 新生(三年級) □ 插班生(四年級)	
考生姓名		性　別	□男　□女	相片黏貼處 最近三個月內2吋 正面上半身脫帽照片(太大者請自行裁剪)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　號		
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小學	身份別	□一般考生 □低收入戶考生 □原住民身分考生 □身心障礙考生 □身心障礙子女	
就讀班級	年　班			
地址				
申請入班方式	□競賽表現入班□術科測驗入班			
應繳交資料	1.□報名表 2.□戶口名簿影本 3.□傑出表現資料表(申請競賽表現入班者請繳交) 4.□推薦表（申請術科測驗入班者請繳交）		免交報名費者，檢附下列文件之一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原住民身分證明影本 □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 □本縣鑑輔會鑑定證明書影本	
家長姓名	父： 母：	聯絡電話	(公) (宅) (手機)	
收取報名費由承辦學校簽章				
核發入場證由承辦學校簽章				

附件二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學生傑出表現資料表

※競賽表現入班填寫

申請班別：南投縣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一、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國小	班級	年 班	聯絡電話	

二、美術才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

(一)請依獲獎年度先後條列填寫擇優填寫，並檢附美術才能特質與表現卓越或傑出等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如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二)若最近二年內(106年8月1日至108年3月24日）獲由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且與所報考美術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前三等個人獎項，並附證明文件之A4影印本。若無則免填。(本表若不敷用，請自行影印)

競賽類型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競賽名稱	參加項目及名次
全國性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國際性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三、申請人簽名：

附件三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觀察推薦表

一、基本資料　　填表：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推薦人姓名	
原就讀學校及班級	國小　　年　　班	推薦身分	□指導教師 □家長 □專家學者
推薦人單位級職(家長身份者免填)		推薦人聯絡電話	

二、美術優異能力觀察量表（由推薦人勾選）

（※高低依次為5至1，請勾選適當選項）

觀　察　項　目	1	2	3	4	5
1. 具有豐富的視覺意象與想像力。	□	□	□	□	□
2. 美術作品獨特，具有創意。	□	□	□	□	□
3. 創作表現題材廣泛，包括：人物、動靜物、風景、自由想像等。	□	□	□	□	□
4. 善於運用線條、造型、色彩描繪所要表現的事物。	□	□	□	□	□
5. 參與美術展覽或競賽表現優異。	□	□	□	□	□

備註:每題最高5分，滿分25分，得分15分以上者始得推薦，請詳實勾選。

總得分：_____分

三、美術表現與具體事蹟（由推薦人填寫）

美術才能特質或表現之傑出具體事蹟（推薦人之觀察敘述，請以簡明文字描述）

招生學校承辦處室核章：

附件四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成績通知

入場證號碼（考生勿填）	

※以下由承辦學校填寫

初審結果	競賽表現入班	□通過，送交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 □未通過，參加術科測驗			承辦核章
	術科測驗入班	□通過，繼續參加術科測驗 □未通過			
術科測驗測驗成績100%	平面繪畫60%	立體造型40%	總分	錄取標準	承辦核章

※以下由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填寫

審查結果	□通過　　□未通過
南投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入場證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
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入場證

編號：(　　)
由承辦學校填寫

相片黏貼處
請自貼最近三個月正面脫帽半身兩吋照片一張

應考人姓名：　　□三年級(新生)

聯絡電話：　　□四年級(插班生)

就讀學校：

術科測驗地點：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
地點：南投縣南投市文林路16號
電話：049-2224087
術科測驗日期：108年4月20日（星期六）
術科測驗時程：

預備時間	8：20-8：30	考試時間	8:30-10:00
		科目	平面繪畫
預備時間	10:20-10:30	考試時間	10:30-12:00
		科目	立體造型

注意事項：
1. 考試開始十分鐘後，遲到考生不得入場。
2. 「平面繪畫」以蠟筆、水彩為主，可加用彩色筆、色鉛筆等輔助媒材。
3. 「立體造型」之材料（陶土）、工具由承辦單位提供。
4. 甄試日若遇不可抗力之因素得臨時另行通知（請隨時注意公告）。

附件六

南投縣108學年度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申請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考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家長姓名		地　　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報考學校	複查科目	原始成績	複查後成績
複查結果			

黑粗線框內欄位請勿填寫

申請人（家長）簽名：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回覆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考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家長姓名		地　　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報考學校	複查科目	原始成績	複查後成績
複查結果			

黑粗線框內欄位請勿填寫

附件七

南投縣108學年度南投市漳和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術科測驗特殊需求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　別	□男　□女
原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小學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及 個別化教育計畫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測驗服務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需 求 情 形	審 定 結 果
提早入場	□ 是（提早五分鐘進入場地準備） □ 否	□ 是 □ 否
延長時間	□ 是（延長作答時間20分鐘） □ 否	□ 是 □ 否
需要考場準備輔具	□ 檯燈　□放大鏡 □ 自備（請說明）： □ 其他（請說明）：	□ 是 □ 否
其他特殊需求（請詳填）		□ 是 □ 否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承辦學校(核章)	審查結果：